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核心技术人员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肖敏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离职，离职后不再担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综合考虑研发人员任职情况、技术经验、主要知识产权、科研成果以及对公司核心技术和业务发展贡献等相关因素，新增认定刘洋先生、余超先生、唐孝鹏先生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 肖敏先生已完成工作交接，其离职不会对公司整体研发工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技术优势及核心竞争力产生实质性影响。本次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有助于高效推进公司研发项目，为公司核心产品的技术升级及产业化提供有力支撑。

一、 核心技术人员调整的具体情况

（一）原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具体情况

核心技术人员肖敏先生近日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所任职务，并办理完成离职手续。离职后，肖敏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及董事会对肖敏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1、原核心技术人员的个人简历

肖敏，男，198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7年3月至2015年12月，历任嘉必优有限研发工程师、高级研发工程师、资深研发工程师；2015年12月至今，历任公司资深应用工程师、主任工程师、应用技术总监。

2、原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肖敏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5,30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27%。肖敏先生离职后，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相关承诺对其股份进行管理。

3、参与研发的项目和专利情况

肖敏先生任职期间参与研发的知识产权均为职务成果，相关所有权均属于公司，不存在涉及专利等知识产权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也不存在影响公司专利等知识产权的完整性的情况。

4、履行保密协议情况

公司与肖敏先生签署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书》，双方明确约定了关于公司商业机密和技术秘密的保密权利与义务等事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肖敏先生存在违反保密协议的情形。

（二）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的情况

公司根据自身未来战略发展规划，综合考虑研发人员任职情况、教育背景、工作履历、技术经验、主要知识产权、科研成果以及其对公司核心技术和业务发展贡献等相关因素，新增认定刘洋先生、余超先生、唐孝鹏先生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上述人员简历及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刘洋，男，1985 年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2012 年 6 月至 2016 年 8 月任武汉中科光谷绿色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国际商务经理；2016 年 9 月至 2019 年 11 月攻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生物学博士学位；2019 年 6 月至 2024 年 12 月任公司资深研发工程师（合成生物学方向）、生物信息首席研究员；2025 年 1 月至今任嘉必优合成生物科技（武汉）有限公司首席技术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8,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05%。刘洋先生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余超，男，1985 年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2010 年

3 月至今，历任公司研发工程师、高级研发工程师、资深研发工程师、Omega-3 脂肪酸产品线总工程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余超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2,48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13%。余超先生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唐孝鹏，男，1976 年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1999 年 7 月到 2000 年 7 月，孝感生龙米酒厂实验员；2000 年 7 月至 2004 年 9 月，任武汉烯王生物有限公司化验室经理；2004 年 9 月到 2012 年 12 月，任武汉嘉吉烯王生物工程（武汉）有限公司公司化验室经理、技术部经理；2013 年 1 月到 2014 年 2 月，任广东润科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经理；2014 年至今，历任公司工艺技术经理、工艺技术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唐孝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4,38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14%。唐孝鹏先生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二、 核心技术人员调整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始终注重人才引进与培养，多年来逐步建立了与公司发展需求相适应的人才引进和储备培养机制，不存在对特定核心技术人员的重大依赖情况。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研发人员共有 93 人，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 17.45%。肖敏先生已完成工作交接，目前公司的技术研发和日常经营均正常有序推进。公司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结构完整，后备人员充足，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本次核心技术人员的离职不会对公司整体研发工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肖敏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技术优势及核心竞争力产生实质性影响。同时，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工作，已成功构建基于人工智能的、以

合成生物学为核心的生物制造全技术链条，本次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有助于高效推进公司研发项目，为公司核心产品的技术升级及产业化提供有力支撑。

本次变动前后，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情况如下：

时间	核心技术人员姓名
本次调整前	汪志明、李翔宇、尚耘、陆姝欢、肖敏
本次调整后	汪志明、李翔宇、尚耘、陆姝欢、刘洋、余超、唐孝鹏

三、 公司采取的措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相关核心技术人员工作内容调整已完成，目前技术研发团队架构完整，研发管理体系健全，公司各项研发项目有序推进。公司高度重视核心技术及产品的持续研发与创新，不断提升公司产品核心竞争力，积极构建坚实的研发人才梯队，持续提升公司的综合技术创新能力。

特此公告。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5日